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葉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334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ime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416651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更新安全針具品項清單至114年5月21日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醫療法第56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二、旨揭清單可至本部/首頁/衛教室窗/宣傳資訊/安全針具資
訊(<https://www.mohw.gov.tw/cp-43-68041-1.html>)項下
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本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

副本：



醫事管理科 收文:114/07/23



141140091530 無附件